2020 年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0-044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圣农发展	股票代码	0022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俊杰	曾丽梅	
办公地址	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	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	
电话	0599-7951250	0599-7951250	
电子信箱	snljj@sunnercn.com	snzlm@sunnerc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00,321,838.38	6,554,136,622.14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32,208,363.79	1,652,924,078.08	-1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22,405,779.99	1,636,097,145.41	-1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5,072,105.01	2,044,310,017.06	-16.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48	1.3336	-19.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48	1.3336	-19.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7%	20.24%	下降了 6.4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249,861,379.43	15,278,798,548.52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37,505,474.15	10,556,371,668.79	-4.9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5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7%	564,557,657			
KKR Poultry Investment S.à r.l.	境外法人	6.90%	85,844,26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23%	52,682,228			
傅长玉	境内自然人	2.67%	33,253,5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3%	22,800,000			
傅芬芳	境内自然人	1.16%	14,419,1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09%	13,600,000			
光泽县新圣合食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1,135,073			
# 苏晓明	境内自然人	0.77%	9,630,8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69%	8,632,2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和公司董事傅芬芳女士分别持有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和 60.00%的股权;公司董事傅芬芳女士持有光泽县新圣合食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5%股权;傅光明先生与傅长玉女士系配偶关系,傅芬芳女士系傅光明先生和傅长玉女士之女;傅光明先生、傅长玉女士及傅芬芳女士三人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以上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苏晓明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00 股股份。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81.17%	94.29%	-13.12%
资产负债率	34.17%	30.90%	3.27%
速动比率	33.00%	51.62%	-18.6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7.77	23.47	18.3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食品(即深加工肉制品板块)、养殖(即禽饲养加工板块)双曲线发展,并依托公司最完整全产业链,在疫情下,在鸡肉市场量、价均有所下降之时,成功实现食品、养殖双板块产、销量齐增长,且依然保持强劲的盈利水平,尤其是食品板块利润率有一定程度的提升。与此同时,公司在食品板块、种源培养及降本增益等方面均有新发展或新突破。

1、食品稳步提升,2C 端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践行“品牌化、鲜品化、熟食化”战略,熟食转化率持续提升,食品单体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1.26 亿元,占公司营收 32.70%,熟食占比较上年同期增长 4.43 个百分点。而这其中,食品板块业绩增长尤为明显的是 2C 渠道,1-6 月该渠道销售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137.40%。

食品板块的迅速提升让公司整体销售价格趋于稳定,从一定程度上平滑了周期波动的影响。此外,食品板块通过深入推进销售全渠道的发展,持续提升产品研发力度及水平,有效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力及市场竞争力。

2、优质种源培养,保障产业链可持续

经过多年的探索与坚持,公司成功培育出 11 个品系,筛选出性能优异的国内首个白羽肉鸡配套系——SZ901,并已实现自给有余,成功摆脱了白羽肉鸡行业卡脖子现象。尤其是在新冠疫情全球持续发酵及国内外形势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下,祖代鸡进口受阻,公司自主繁育的种源对完成既定生产计划提供强有力的保障,目前公司自养的种、肉鸡已经有一定比例来源于自主育种,为公司降低成本及增加效益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当前,公司白羽肉鸡新品系认定尚处于国家测定中心测定和中试实验阶段,根据长期的测定及实验情况来看,更加坚定了公司自主研发的白羽肉鸡新品种的优质性,所产出的种、肉鸡主要性能指标均优于国外进口品种。

3、持续强化管理,降本增益效果显著

报告期内,通过坚持实施 4.0 项目,深挖内部管理,推进切实可行的降本增益方案,公司成本及费用得到进一步改善,养殖板块单吨鸡肉完全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1.72%,养殖板块单羽肉鸡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7.45%。

于此同时,公司基于三层立体式薪酬体系(包括基础保障,绩效考核及经营分享三个层次),深入梳理、制定总监及经理级考核内容,将成本及效率指标与员工考核指标有机结合,有效推进员工与公司齐发展,共享企业经营成果,提升员工工作积极性。

4、新冠疫情下公司抗疫及复工复产成效显著

疫情下,公司一手抓好疫情防控,一手抓好复工复产。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帮助支持下,公司依靠特有的一体化产业链养殖模式,有效抗击新冠疫情,成功保障 2 万多员工安全与生产稳定,打赢了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双战役,疫情期间公司生产未受到影响,1-3 月,公司屠宰量同比去年增加 5.64%,1-6 月,公司屠宰量同比去年增加 8.21%。

此外,公司自觉承担社会责任,率先响应“保价格、保质量、保供应”的三保活动,积支持各级单位抗击疫情工作,并多次向当地政府捐赠医疗防护物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圣农食品有限公司向福建省光彩事业促进会捐赠 1000 万元,用于全国抗击疫情所需的防护物资采购及医务人员奖励。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收入准则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溯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收入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0-040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6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6 日,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6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席 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方式,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进行投票。重复投票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8 月 3 日(星期一)。

(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8 月 3 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本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1.《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要求,上述第 1 项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上述第 1 项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四)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画“√”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如下:

(一)登记时间:2020 年 8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9:00-11:00,下午 14:30-17:00。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或非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下同)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0 年 8 月 5 日 17:00 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5.公司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本通知之附件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会务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54100

联系人:廖俊杰、曾丽梅

联系电话:(0599)7951250

联系传真:(0599)7951250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299

2. 投票简称:圣农投票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画“√”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格式)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画“√”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画“√”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参加股东大会投票时,如需要根据委托人(或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审议事项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分拆投票,并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如实填写所投票数。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公司注册证书等其他有效证件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0-042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具备激励资格的 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4,281 股全部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2.07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完成此次回购注销后,注册资本将由 1,244,299,512 元减少至 1,244,125,231 元。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19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将傅光明先生、傅芬芳女士的近亲属作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9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2019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9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将傅光明先生、傅芬芳女士的近亲属作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中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2020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0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安排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0 年 2 月 20 日,公司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2 月 21 日。

8、2020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说明

1、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将规定,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杨洪杰、朱新杰、郭品春、郑毅、何树斌、刘生龙、张鹏辉、顾永祥、王石磊等 9 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或不在公司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不具备激励资格的 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4,281 股进行回购注销。

2、回购数量及价格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系原激励对象杨洪杰等 9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4,281 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回购注销前总股本 1,244,299,512 股的 0.014%。《激励计划草案》第十四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中规定:“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12.07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3、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所需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变动股份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48,237,587	11.91	-174,281	148,063,306	11.9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96,061,925	88.09	0	1,096,061,925	88.10
三、总股本	1,244,299,512	100.00	-174,281	1,244,125,231	100.00

注:表中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244,299,512 股减少至 1,244,125,231 股,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审核程序

1、董事会意见

鉴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或不在公司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上述人员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不具备激励资格的 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4,281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2.07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或不在公司任职的激励对象杨洪杰等 9 人所持有的共计 174,281 股限制性股票,其回购价格及股份数量系依据《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确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行为符合公司激励计划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 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或不在公司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该部分人员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监事会同意取消上述 9 名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74,281 股,回购价格为 12.07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4、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回购注销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回购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尚需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注销登记手续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同意函;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0-041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调整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于调整关联交易预计的概述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并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0 年全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

现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预计公司与部分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将超出 2020 年初披露的预计范围,因此特对部分关联企业年初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进行合理调整。

(二)关于调整关联交易预计的说明

根据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需,预计公司向关联方福建日圣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圣食品”)采购的鸡油、鸡汤等材料数量将增加。

二、公司需要调整的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调整前预计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调整前后变动额	上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日圣食品	鸡油、鸡汤等材料	参考市价	不超过 100.00	不超过 500.00	400.00	49.08
	合计	-	-	不超过 100.00	不超过 500.00	400.00	49.08

如公司 2020 年实际发生的该项关联交易超出上述预计的,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维护本公司及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日圣食品

(1)基本情况:日圣食品的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福建省光泽县王家际圣农食品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傅芬芳。主营业务为:调味品(液 体、固态);食用动物油脂(鸡油、牛油)、调味品(液体、半固态、固态、食 用调味油)产品的生产、销售。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圣农集团控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日圣食品总资产为 8,403.82 万元,净资产为 6,490.06 万元,营业收入为 2,526.15 万元。根据其经营状况及以前年度的履约情况分析,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日圣食品发生的交易是在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双方将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

(二)相关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日圣食品采购协议

合同主要内容:公司与日圣食品于 2019 年 12 月签署,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日圣食品采购鸡汤、鸡油等材料供生产经营使用,参考当地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有效期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调整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日圣食品之间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均遵循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权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

六、调整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该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已作为单项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本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傅光明先生、傅芬芳女士、周红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六位无关联关系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先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了同意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基于公司 2020 年度实际日常经营情况,公司与部分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将超出 2020 年初披露的预计范围,因此特对部分关联企业年初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进行调整是合理的。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调整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日常需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同意函;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0-038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